

同意。请按程序办理。
2024.4.28

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 治理工程（新蔡段）

施工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XCJS2024-008

招标人：新蔡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建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
治理工程（新蔡段）

施工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XCJS2024-008

招 标 人：新蔡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建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招标代理项目部人员组成

一、项目负责人： 熊伟

注册造价师证书：建造 711194100013922

二、其他人员：

1、姓名：武俊美 招标代理从业资格证：Z45020210430

2、姓名：陈光磊 招标代理从业资格证：Z4501009474

3、姓名：周磊 招标代理从业资格证：Z4502021043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53
第六章 图纸（另附）	54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55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书和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评标)

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新蔡段）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XCJS2024-008

一、招标条件

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新蔡段）已经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豫发改审批（2023）25号文批准同意实施，项目代码：2206-410000-04-01-851582，招标人为新蔡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报名并参加投标活动。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新蔡段）包括工程项目涉及新蔡县20个乡镇（街道办事处）101个行政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小洪河洼地治理河道13条，流域面积659.20km²，治理总长度161.296km；新建、重建防洪闸6座，重建桥梁89座；蛟停湖滞洪区境内治理排涝干沟1条，总长9.181km，疏浚长度4.953km，重建桥梁1座。

本次招标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疏浚工程。

2.2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二个标段。

施工标段：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新蔡段）河道疏浚工程；

监理标段：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新蔡段）监理；

2.3 质量要求：施工标段：达到国家及地方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监理标段：达到国家及地方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2.4 计划工期：施工标段：180日历天 监理标段：施工期及保修期；

2.5 招标范围：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所含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本项目施工期及保修期标阶段监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施工标段：

3.1.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应为本单位人员（提供2023年9月1日以来社保部门出具的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3.2 监理标段：

3.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投标人须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水保、环保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3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要求具有水利工程专业，拟派本项目项目总监必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3.2.4 投标人及其主要执（从）业人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网页截图），委托代理人须为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人员（提供网页截图）。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及有效的劳动合同；

3.2.5 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0、2021、2022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或成立不足三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日期以来的)，财务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6 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文件)，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拒绝其投标(需提供上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2.7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企业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以下简称“交易平台网站”)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进行交易主体注册, 然后按网站通知公告及下载中心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扫描件原件, 提交并完善企业投标所需资料信息, 由企业自行核验通过, 最后自行选择CA锁发布机构(信安CA、华测CA、深圳CA、北京CA), 并沟通CA办理所需资料与办理方式(信安CA: 0371-96596 华测CA: 4006202211 深圳CA: 4001123838 北京CA: 4009197888), 完成CA密钥的办理, 完成注册。

请各投标人网上报名时注意完善主体信息(如开户银行及开户账号等), 以免未填写或错误导致系统判定废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4年4月30日8:00时至2024年5月9日18:00时, 登录“交易平台网站”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在“交易平台网站”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5.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凭CA密钥登陆会员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交易平台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

5.3 获取招标文件后, 投标人请到“交易平台网站”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 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 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CA密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4 请各投标人登录时注意完善主体信息(如开户银行及开户账号等), 以免未填写或错误导致系统判定废标。

六、资格审查方式

6.1 本招标工程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6.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及原件, 投标企业应在制作投标文件时, 将项目负责人、人员、资质、业绩、荣誉等投标所需材料扫描件, 上传至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节点下, 以供评标过程中评委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节点上传的信息为准。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7.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7.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21日9时00分, 下同)和地点见招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login.aspx?ReturnUrl=%2fTPbidder%2f>) 上传完成;

7.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7.4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7.5 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同时发布。

九、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9.1 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9.2 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9.3 人员要求

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企业代表，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

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蔡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址：新蔡县黍河路与芝铭路交叉口北100米

联系人：焦先生

电话：15333966326

代理机构：河南建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驻马店市吉祥路24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8639967045

监督单位：新蔡县水利局

地址：新蔡县振兴路与106国道交叉口东南150米

联 系 人：高先生

电 话：1369396560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新蔡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局 办公地址：新蔡县黍河路与芝铭路交叉口北100米 联 系 人：焦先生 电 话：1533396632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建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驻马店市吉祥路24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8639967045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洪汝河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新蔡段）河道疏浚工程
1.1.5	项目地点	驻马店市新蔡县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施工招标答疑纪要包含全部内容（如有）
1.3.2	计划工期	180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省、市及地方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应为本单位人员（提供2023年9月1日以来社保部门出具的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4、投标人及其主要执（从）业人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网页截图）；投标人如授权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须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人员；

		<p>5、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企业近三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完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p> <p>6、信誉要求：</p> <p>(1)投标企业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依法禁止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p> <p>(2) 投标企业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p> <p>7、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出具时间应是本公告发布之后（格式自拟）；</p> <p>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投标单位在收到招标文件三日内，如有疑问登录交易平台向招标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提问，招标单位及招标代理机构审查后认为如有必要答疑，会将答疑纪要在交易平台公布。
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图纸（另册提供）、工程量清单（另册提供）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7日前 形式：登录交易平台匿名提出

2.3.1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5日前 形式：交易平台书面澄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时间：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日内 形式：登录交易平台匿名确认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时间：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日内 形式：登录交易平台匿名确认
2.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0日前，招标人收到异议，3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必须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或电子投标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p> <p>1、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伍拾万圆整（50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5月21日9时00分（同投标截止时间）</p> <p>转账形式：投标人须登录交易系统，在【业务管理】里面的【保证金交纳查询】菜单里，查找该标段的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投标人可挑选该标段对应的任一个账户按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交纳完成后，在【保证金交纳查询】菜单里下载打印投标保证金交纳回执单，投标人必须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回执单的复印件装订到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p> <p>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于开标时间前登录交易系统从本公司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存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不得以现金提交，逾期到账的投标保证金不予受理。（未从基本账户汇出或未按时到账者视为无效）。如联合体投标，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保证金。</p> <p>2、电子投标保函缴纳方式： ①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 ②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p>

		<p>③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p> <p>④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企业应按照以上要求在保函平台中申请并生成电子投标保函。否则开标现场交易系统将无法获取到该投标单位的电子投标保函，视为未交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p> <p>3. 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更广泛、主动地应用信用报告，对于信用报告A级以上的企业可少缴或不缴投标保证金。</p> <p>4.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完善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的通知》（发改法规（2023）27号）要求，加快推动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改革，进一步优化我市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切实减轻中小微企业负担，对中小微企业给予免缴投标保证金的优惠待遇。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格式见附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经查实不属于中小微企业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投标人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3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供）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3年（2020年1月1日以来）（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供）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3年（2020年1月1日以来）（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供）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3年（2020年1月1日以来）（成立年限不足的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供）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电子投标文件</p> <p>（1）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正本。</p>

		<p>(2)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CA印章。</p> <p>(3)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印章，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由委托代理人签字后以图片的形式扫描上传。</p> <p>(4) 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的签字、盖章执行以下要求：采用电子版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清单封面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的印章或签字。</p>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zmd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3.7.5	电子投标文件U盘、纸质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U盘、纸质投标文件无需提供（确定中标后三日内，中标人需提供与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用于备案存档）
4.1.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5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2.1	投标文件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ZMD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并且使用系统的“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是否能够正常解密。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2	资格审查文件及业绩信誉资料原件的递交	投标人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及原件，投标企业应在项目开标前，将项目负责人、人员、资质、业绩、荣誉等投标所需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中，并且在“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菜单下按标段从诚信库中挑选该标段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委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菜单中选取的信息为准。（注：各投标企业应如实填报诚信库信息，因交易主体自行填报信息的错误、缺项、虚假而造成的后果由交易主体自行承担。）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p> <p>（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密码匙在规定时间内</p>

		完成解密)。
5.2	开标程序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5人组成； 其中： 招标人代表 1 人（招标人代表应由具有评标专家相应或者类似条件的人员担任，或招标人从河南省综合专家库确定1名评标专家作为招标人代表） 评标专家 4 人 （经济、技术类共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标时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从《河南省综合专家库》中采用电脑随机抽签方式确定，负责评标活动。（默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6.3.4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估法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低价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3.5	评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电子评标（电子评标过程中当出现突发情况，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且短时间内无法修复时，经监督部门同意，延迟评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远程网络电子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合格投标人不足的，据实推荐。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履约保函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价款的5%。</p> <p>(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更广泛、主动地应用信用报告, 对于信用报告A级以上的企业可少缴或不缴履约保证)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 中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10日内, 将履约保证金打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或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形式提交其他保证。逾期未缴纳的取消中标资格。</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p>
8.1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p>1、重新招标</p>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招标人将重新招标:</p> <p>(1) 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少于3个的;</p> <p>(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p> <p>2、不再招标</p> <p>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的, 属于必须审批的工程项目, 报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不再进行招标。</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不良行为记录	<p>不良行为记录是指: (1) 在近一年内被住建部门列入“黑名单”的; (2) 在投标活动中有违规行为被列入不良记录且在处罚期内的。</p>
10.2 招标控制价		
<p><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招标控制价</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 5620.23万元</p> <p><input type="checkbox"/> 设招标控制价, 开标之日7天前公布。(另册提供)</p>		
10.3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支付		

10.4 “暗标”评审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采用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暗标）编制的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
10.5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按照本须知第5.1款的规定，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的，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10.6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评标报告后3日内，应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文件）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	
10.7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9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监督单位：新蔡县水利局 办公地址：新蔡县振兴路与106国道交叉口东南150米 电 话：13693965600 邮政编码：463500	
10.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1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 招标人不受将合同授予任何投标人的约束，招标人有权接受任何一份投标文件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 投标人应承担其现场考察、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一切费用、损害和人身伤亡事故责任，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 招标人对投标人的失误不负任何责任，投标人应指定一名投标事务负责人，专门负责跟踪、接收、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及随后收到的有关资料，向招标人发出质疑，检查投标文件，协助有关人员尽力克服各种投标失误。
7. 如果投标人实质上不符合投标资格，即使已购买招标文件、参加投标并缴纳各种费用，招标人可以随时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招标人对该投标人的一切损失不负任何责任。
8.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费支付约定：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及豫发改收费[2008]2510号文件等收费标准足额计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公司按照规定一次性支付完毕。
9. 备注：开标后，招标人对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如发现其挂靠、转借资质、无实际施工能力、提供虚假资料者，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本招标工程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本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项目的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本目标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企业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负责人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编制技术规范或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6)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7)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8)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9)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0)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1)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的；

(13)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的。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组织现场踏勘，发生费用自理。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是否召开投标预备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单位在收到招标文件三日内，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单位及招标代理机构审查后认为如有必要答疑，会将答疑纪要在招标公告（文件）发布网站公布。

1.11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及允许分包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允许分包的，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本项目是否允许偏离及允许偏离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未提，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交易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交纳回执单》）（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时）；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其他材料；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要求进行编制。

3.2.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4 投标人对本工程的投标报价和竣工结算均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投标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要求、补充文件、答疑纪要、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及拟定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依据投标人自身的技术装备、施工经验、企业成本、管理水平、市场风险和现行市场价格信息进行编制，合理自主报价。

3.2.5 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3.2.6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7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按有关规定向中标人和未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招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前，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除因被查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取消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和不可抗力放弃中标外，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的，其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不予退还；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有串标、围标、弄虚作假等违规情况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提供如下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能满足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财务审计报告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4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出现问题，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如网上上传的投标文件未按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7.3、3.7.4项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投标企业应在项目开标前，将项目负责人、人员、资质、业绩、荣誉等投标所需材料扫描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中，并且在“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菜单下按标段从诚信库中挑选该标段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委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菜单中选取的信息为准。

4.2.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的时间、地点和要求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评标办法与系数抽取、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

（2）参加人员：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1.2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

5.2 开标程序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到达后，各投标人按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2）宣布开标纪律；

（3）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5）电子唱标并记录在案；

（6）招标人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5.2.1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表5.1项规定的时间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未上传；

（3）投标人在开标解密环节中未解密完成的，按未按时参加开标会处理。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信用中国（河南·驻马店）<http://xy.zhumadian.gov.cn/>”或“诚信驻马店<http://www.xyzmdw.com/>”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电子过程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根据实际情况延迟评标或调整评标时间：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7. 合同授予

7.1 推荐中标候选人（直接确定中标人）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投标活动。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1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具体合同与招标人签订。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的，属于必须审批的工程建设项目，报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元)	工期(日 历天)	质量标准	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级别	不可竞争费 用(元)	措施项目费 报价(元)	安全文明施 工措施费 (元)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标备 注
K 值												
招标人编制的招标控制价												

招标人代表： _____

监督部门： _____

开标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

_____：

根据_____工程_____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递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中标候选人公示等工作，确定你公司中标，中标内容及条件如下：

中标价：_____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_____元，
社会保障费_____元。

中标工期：_____日历天。

质量目标：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注册_____师。

技术负责人：_____，职称：_____。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及时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_____合同，并在合同签订后7日内，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合同备案。

招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 认 通 知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 (项目名称)
施工招标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七：备选投标方案编制要求

备选投标方案编制要求

备注：允许备选投标方案时，本附表应当作为本章“投标人须知”的附件，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附的评审和比较方法，对备选投标方案是否或在多大程度上可以偏离投标文件相关实质性要求、备选投标方案的组成内容、装订和递交要求等给予具体规定。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2.2.1	分值构成	1.施工组织设计35分； 2.项目管理机构10分； 3.投标报价40分； 4.信用等级5分； 5.其它评分因素10分。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	施工总布置（3分）	重点评价对工程的理解、施工总布置的合理性及科学性；好3分，较好2分，一般1分，缺项0分。
		主要施工方法及技术措施（9分）	评价主要施工方法、施工工序、主要技术措施，施工工艺的合理性及科学性；好9分，较好5分，一般2分，缺项0分。
		施工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	综合评价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进度计划、关键路径、逻辑关系、措施保证计划等）的合理性及科学性；好6分，较好3分，一般1

2.2.1 (1)	标准	(6分)	分, 缺项0分。
	35分	配备的施工设备的数量和性能 (5分)	对拟投入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类型、型号、数量及适用性、可靠性进行评价; 好5分, 较好3分, 一般1分, 缺项0分。
		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 (3分)	对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健全、保证措施是否合理可行并具有针对性进行评价; 好3分, 较好2分, 一般1分, 缺项0分。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及措施 (3分)	对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是否健全、保证措施是否合理可行并具有针对性进行评价; 好3分, 较好2分, 一般1分, 缺项0分。
		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3分)	对文明施工保证体系是否健全、保证措施是否合理可行并具有针对性进行评价; 好3分, 较好2分, 一般1分, 缺项0分。
		项目验收方案和具体措施 (3分)	对项目验收方案和具体措施是否合理可行并具有针对性进行评价; 好3分, 较好2分, 一般1分, 缺项0分。
2.2.1 (2)	项目管理机构 10分	1. 五大员 (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 人员配备齐全10分, 否则不得分 (提供水利专业岗位证书)	
2.2.1 (3)	投标报价 评审标准 40分	<p>一、有效投标报价的确定办法:</p> <p>1. 投标人投标报价\leq招标控制价;</p> <p>2.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p> <p>3. 同时符合以上两个条件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p> <p>投标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times 95\%$的, 不参加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计算, 但仍进行评审。</p> <p>二、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的确定: 为所有参与计算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三、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times 50\%$+招标控制价$\times 50\%$ 当所有有效的投标报价都低于招标控制价$\times 95\%$时, 评标基准值=招标控制价$\times 95\%$;</p> <p>四、分值计算</p> <p>1. 投标报价 (40分)</p> <p>2. 当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值, 得40分。</p> <p>3. 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比, 每低1%在基本分40分的基础上扣1分, 扣完为止; 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 每高1%范围内在基本分40分的基础上扣2分, 扣完为止。</p>	

2.2.1 (4)	信用等级 5分	信用等级AAA级为5分，AA级为4分，A级为3分，BBB级为1分，CCC级为0分。信用等级经水利部评定且在有效期内，并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为准。（提供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和“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信用评价查询结果截图） 投标人在水利部监管平台已建立信用档案，没有信用等级的，其信用等级视为BBB级；未建立信用档案的视为CCC级。	
2.2.1 (5)	其它评分 因素 10分	投标人业绩（2分）	投标人在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河道治理工程方面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施工合同和业主评价意见原件的扫描件，每份业绩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体系认证证书（1分）		投标人同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奖罚情况（5分）		<p>以下情形为奖励分值，累计不超过5分：</p> <p>1. 承建的水利工程2020年1月1日以来获得省级以上（含省级）行政主管部门或其精神文明指导委员会颁发的“文明工地”称号的，每项加0.5分，最多不超过1分。</p> <p>2. 承建的水利工程2020年1月1日以来获得省级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优质工程”或“优秀施工”的，加1分，最多不超过1分。</p> <p>3. 获得“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单位的，一级（水利部颁发）加3分，二级（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加2分，三级（省辖市或直管县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加1分。</p> <p>上述1、2项加分时，同一奖项类别的同一工程不重复计算，同一工程同时获奖时按高分计算。</p> <p>以下情形为惩罚分值，没有累计限制：</p> <p>1. 近三年承建的水利工程发生过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的，一次扣3分，较大及以上的一次扣5分。</p> <p>2. 近三年承建的水利工程发生过一般质量事故的，一次扣3分，较大及以上的一次扣5分。</p> <p>3. 除以上1、2项外，不良行为记录在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上公告且在处罚期限内的，一次扣3分。</p>	
招标人意见（2分）	由招标人代表进行计分（0-2分）		
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	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注：整个计算过程均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以上涉及到各项审查的相关证件均以提供的扫描件为准。所有证件如遇延期办理的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信誉、认证证书、奖罚情况应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提供截图。荣誉证明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组织颁发的证书或下达的文件为准；所有证明及证书或文件以发证日期、业绩以施工合同签署日期为准，以上资料在投标文件中须附复印件，并在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菜单中选取。

1. 评标准备

1.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1.3 熟悉文件资料

1.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 and 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1.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在开标会上当众宣读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资格预审文件及各投标人在资格预审阶段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招标控制价或标底（如果有）、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附件1废标条件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

4.1 汇总评标结果

投标报价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按要求填写评标记录表、评标结果汇总表。

4.2 推荐中标候选人

4.2.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1、第2.2款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通过初步评审、详细评审全部合格的投标人，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1款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废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1款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投标报价由低至高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4.2.2 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3 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对按投标人的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4.4 编制及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束后应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一览表；
- (5) 废标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 经评审的价格一览表（包括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记载评标结果、结论的表格、说明、记录等文件）；
- (8)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9)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如果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则为“确定的中标人”）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 (10) 澄清、说明或补正事项纪要。

5.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5.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5.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5.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5.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5.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5.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5.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1 废标条件

废 标 条 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补正，或其澄清、说明、补正未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
- 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1.5 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封面未加盖本公司印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的；
 - 1.6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1.7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1.8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不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或开标现场无法读取导入的；
 - 1.9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 款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 1.10.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1.11 如投标人提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人提供的格式不一致的；
 - 1.12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应认定为无效标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年版)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 _____ (填入发包人的名称)。

1.1.2.3 承包人: _____ (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

1.1.2.5 分包人: _____ (签约后填入分包人的名称)。

1.1.2.6 监理人: _____ (填入监理人名称)。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 _____。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_____。

1.7 联络

1.7.2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_____ (填写文件送达地点)。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_____。

2.3.3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_____。

2.8 其它义务

(根据发包人的合同管理要求补充)

(1)

(2)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填写监理人须经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权力,以下示例供参考)

(1) 按第4.3款约定,批准工程的分包;

(2) 按第11.3款约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3) 按第15.6款约定,批准暂列金额的使用;

(4)……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它义务

(1)……

(2)……

4.3 分包

4.3.2 允许承包人分包的工程项目、工作内容与分包金额限额为：

(1) 工程项目：_____。

(2) 工作内容：_____。

(3) 分包金额限额：_____。

4.3.10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的设立：_____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_____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表（参考格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工程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施工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设备状况	数量	移交地点	计划移交日期	备注

注：设备状况栏内填写该设备的新旧程度、购进时间、已使用小时数和最近一次的大修时间。

(1)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_____。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_____。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_____。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_____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2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_____。其中_____应

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

9.7 文明工地

9.7.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_____。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4.1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____mm 的雨日超过____天；
- (2) 风速大于____m/s的____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____℃的高温大于____天；
- (4) 日气温低于____℃的严寒大于____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_____；
- (6) 其它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1)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参考格式)。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完工日期	违约金(元/天)

(2) 全部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_____(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____%)。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_____。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_____。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_____。

13 工程质量

13.7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_____。

13.7.7 工程合格标准为：_____；优良标准为：_____；达到优良的奖金为：_____。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4 工程竣工验收时，____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5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_____。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_____。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6)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关键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其工程总量的_____%，关键项目：_____，单价调整方式：_____。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_____。

15.8 暂估价

15.8.1 (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_____ (签约后填入)；发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_____ (签约后填入)。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_____。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6.1.2 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工程造价信息的来源：_____；

价格调整的项目和系数：_____。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__30__%，一次支付给承包人。

预付款的支付额度和付款时间为：

付款时间应在合同协议书签订后，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了发包人认可的工程预付款担保，并经监理人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14天内予以支付。

(1)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额度和预付办法约定为：_____。

17.2.2 预付款保函(担保)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担保约定为：_____。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1)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_____%时开始扣款，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_____%时全部扣清。

公式中 R——每次进度付款中累计扣回的金额；

A——工程预付款总金额；

S——签约合同价；

C——合同累计完成金额；

F1——开始扣款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比例；

F2——全部扣清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比例。

上述合同累计完成金额均指价格调整前未扣质量保证金的金额。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约定为：_____。

17.3 工程款的支付

合同协议书签订后，施工单位进场支付合同价30%的预付款，达到30%的工作量以后每个月按已完成工程量的85%支付进度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90%，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合同价的97%，剩余3%在质保期结束后一次付清。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每个付款周期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为工程进度付款的_____%，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为签约合同价的3%。

17.5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一式_____份。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_____份。

17.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_____。

18 竣工验收（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_____；政府验收包括：_____。验收条件为：_____，验收程序为：_____。

18.2 分部工程验收

18.2.2 本工程由发包人主持的分部工程验收为_____，其余由监理人主持_____。

18.3 单位工程验收

18.3.4 提前投入使用的单位工程包括：_____、_____、_____。

18.5 阶段验收

18.5.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_____、_____、_____。

18.6 专项验收

18.6.2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_____、_____、_____。

18.7 竣工验收

18.7.3 本工程_____（需要 / 不需要）竣工验收技术鉴定（蓄水安全鉴定）。

18.8 施工期运行

18.8.1 需要在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为：_____、_____、_____。

18.9 试运行

18.9.1 试运行的组织：_____；费用承担：_____。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_____。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_____；

投保内容：_____；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_____。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_____；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_____。

20.5 其它保险

需要投保的其它内容：_____；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_____。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_____；

保险条件：_____；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_____；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_____。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_____。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 (项目名称)
， 已接受 _____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_____对(项目名称)的
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工程预算书；
- (8) 其它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_____天。

9. 本协议书一式 _____份，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已接受_____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月__日递交的_____ (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合同工程完工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无条件地在 7 天内予以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年 月 日

注： 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预付款担保函

_____ (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与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年__月__日签订的_____ (项目名称)合同协议书，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预付款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无条件地在 7 天内予以支付。但本担保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已扣回的金额。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年 月 日

注： 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河南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 (新蔡段) 河道疏浚工程施工图 工程量清单

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28
二〇二四年四月



建筑工程量清单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壹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1	党湖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70627.049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32827.662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3347.289
2	李白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75200.634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332.483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2443.883
3	寨小寨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63730.171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59971.448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4002.381
4	簋子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347707.092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1293.666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11310.242
5	黑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227172.536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670.086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7410.378
6	张寨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36843.863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626.01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1205.127
7	二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543282.688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建筑工程量清单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7389.41
8	卢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184731.166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44795.254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7415.58
9	潘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344788.362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383.647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11169.991
10	内水河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118540.054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164.254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3840.692
11	涧头大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287366.904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2995.577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9348.572
12	马大港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193875.544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4520.349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张大港建筑物10km)	m3	53063.669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8119.438
13	张大港		
	河道土方开挖(调运建筑物1km)	m3	55700.223
	河道土方开挖(围堰利用运距0.5km)	m3	
14	排涝干沟		
	河道土方开挖(弃运2km)	m3	



水保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程量
第一部分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			
五	弃渣场区		0.00
1	排水沟开挖	100m ³	51.24
2	表土剥离	100m ³	1947.51
第二部分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			
五	弃渣场区		0.00
1	直播种草灌	hm ²	16.02
	草灌籽	kg	1281.60
2	生态袋	100m ³	24.56
第三部分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			
一	河道治理工程区		0.00
1	编织袋装土填筑	100m ³	10.23
	编织袋装土拆除	100m ³	10.23
五	弃渣场区		0.00
1	编织袋装土填筑	100m ³	6.02
	编织袋装土拆除	100m ³	6.02
七	施工道路区		0.00
1	临时排水沟开挖	100m ³	191.76
2	沉沙池土方开挖	100m ³	6.36
八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0
1	临时排水沟开挖	100m ³	3.19
2	沉沙池土方开挖	100m ³	0.84
九	其他临时措施	元	2%
十	水土保持补偿费	m ²	B1 2221451019018 4469000



环境保护工程量清单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环境保护（建安部分）		
一	第一部分 环境保护措施		
二	第二部分 环境监测措施		
1	水质监测		
1.1	地表水质	点.次	3
1.2	生活污水	点.次	9
1.3	生产废水	点.次	9
1.4	生活饮用水	点.次	5
2	大气监测	点.次	9
3	噪声监测	点.次	9
4	土壤监测	点.次	3
5	生态监测		
5.1	陆生生态监测	点.次	1
5.1	水生生态监测	点.次	1
三	第三部分 仪器设备 & 安装		
四	第四部分 环境保护临时措施		
一	废污水处理		
1	碱性废水处理设施	座	5
2	含油废水处理设施	座	5
3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座	5
二	噪声防治		
1	隔音板	m ²	1042
2	双层玻璃窗户	m ²	62
3	噪声补偿	人	200
三	固体废物处理		
1	垃圾箱	个	26
2	垃圾桶	个	13
3	生活垃圾清运处理	t	102
四	环境空气质量控制		
1	人工洒水降尘费	台时	12293
2	物料存放防尘费	万m ²	22.3
3	扬尘污染防治责任标识牌	个	13
4	扬尘防治监控系统	套	13
5	车辆冲洗装置	套	13



第六章 图纸（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 2、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标准图集等以上规范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以设计图纸要求为准，结合《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年版）相应条款。
- 3、除非合同文件中另有特别注明，本工程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设计图纸和其他设计文件中的有关文字说明是本工程技术规范的组成。对于涉及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的工作，相应厂家使用说明或操作说明等的内容，或适用的国外同类标准的内容也是本工程技术规范的组成部分。
- 4、合同中约定的任何投标人应予遵照执行的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都指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在构成本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的任何内容与任何现行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包括他们适用的修改之间出现相互矛盾之处或不一致的指示，投标人应按照其中要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以及相关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的最新版本；或把最新版本的要求当作对投标人工作的最起码要求，而执行更高的标准。
- 5、未尽项均执行现行规范及标准,以上规范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的投标总报价, 计划工期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_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配备的项目部管理人员满足国家相关规定并符合工程需要。

(5)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计划工期	日历天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项目经理		证书编号	
需要说明的问题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中此处须提供基本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及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的复印件

(交纳完成后, 在【保证金交纳查询】菜单里下载打印投标保证金交纳回执单,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回执单的复印件装订到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结合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和“技术标准和要求”，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措施。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劳动合同、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2: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3：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应附资格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注：在本表后须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证件复印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四)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五) 合同条款偏离表

1、若对第四章合同条款“全部满足”，请在下方投标“全部满足”。

对第四章合同条款投标：_____。

2、若对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要求提出优于招标方的服务条款，请在下表详细列明，若只是满足合同基本要求，下表无需填写。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号 第 条第 款	合同条款描述	优于合同条款规定的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 技术标准和要求偏离表

1、若对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全部满足”，请在下方投标“全部满足”。

对第七章技术规范投标：_____。

2、若对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提出优于招标方的服务条款，请在下表详细列明，若只是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下表无需填写。

序号	技术规范描述	优于技术规范的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它资料（如投标人各种认证文件、售后承诺等）以及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有关资料。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